

安徽：2007安全工程师考试4.9-5.31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24/2021\\_2022\\_\\_E5\\_AE\\_89\\_E5\\_BE\\_BD\\_EF\\_BC\\_9A2\\_c62\\_22425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24/2021_2022__E5_AE_89_E5_BE_BD_EF_BC_9A2_c62_224255.htm) 关于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皖人办发〔2007〕40号关于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市人事局，省直及中直驻皖各单位：根据人事部、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《关于印发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 的通知》（国人部发〔2003〕13号）和人事部人事考试中心《关于做好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（人考中心函〔2007〕18号）精神，结合我省实际情况，现就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一、考试时间、科目及答题方式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定于9月8日-9日举行，共设4个科目。其中《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》科目为主观题，实行网络阅卷，在专用答题卡上作答；其余3科均为客观题，在答题卡上作答。考试日程安排如下：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9月8日上午9:00-11:30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下午2:00-4:30安全生产管理知识9月9日上午9:00-11:30安全生产技术下午2:00-4:30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二、考试管理模式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实行滚动管理，参加4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；免试部分科目的人员必须一次性通过指定的两个科目的考试，方可取得相应证书。档案号是滚动考试管理的关键字段，考生要牢记自己的档案号，以确保成绩有效滚动。三、报考条件根据人事部、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《关于印发 注册安全工程

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 的通知》（国人部发〔2003〕13号）和《关于印发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 和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认定办法 的通知》（人发〔2002〕87号）规定，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，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，可申请参加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：（一）取得安全工程、工程经济类专业中专学历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7年；或取得其他专业中专学历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9年。（二）取得安全工程、工程经济类大学专科学历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5年；或取得其他专业大学专科学历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7年。（三）取得安全工程、工程经济类大学本科学历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3年；或取得其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5年。（四）取得安全工程、工程经济类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满2年；或取得其他专业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毕业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3年。（五）取得安全工程、工程经济类硕士学位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1年；或取得其他专业硕士学位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2年。（六）取得安全工程、工程经济类博士学位；或取得其他专业博士学位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1年。凡符合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，且在2002年9月3日前已评聘担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并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工作满10年的专业人员，可免试《安全生产管理知识》和《安全生产技术》2个科目，只参加《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》和《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》2个科目的考试。符合报考条件的香港、澳门居民可按规定报名参加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。因违反考试纪律，依据国

家、省有关规定处理，尚在停考期内的考生，不得报名参加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。四、报名时间及办法全省个人报名截止时间为2007年5月31日，逾期不予补报。报名时，考生根据规定的报考条件，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、专业技术职务聘任证书原件和复印件、从事专业工作年限证明及本人近期同底免冠1寸照片3张，填写《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表》（附件1），按属地原则到当地人事部门办理报名和资格审查手续；在肥省直、中直单位办理本单位考生报名及报考条件初审手续，并按《在肥省直、中直单位报名信息录入规定》（附件2）制作成报名数据软盘，于6月4日携带以上材料、软盘和《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资格审查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到省人事考试中心（合肥市芜湖路325号建工大厦四楼）办理报名手续，届时省人事厅将会同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进行现场报考资格审查。各市用PTMIS系统录入报名信息，于6月4日前上传至省人事考试中心FTP站点。凡在报名中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，即予取消其报考资格，并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香港、澳门居民申请参加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，在报名时应向当地考试报名机构提交本人身份证明。凡报名条件中有专业学历和从事相关专业工作年限规定的，在报名时，还应提交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相应专业学历或学位证书，以及相应专业机构从事相关专业工作年限的证明。各市、各单位在接受考生报名时，务必要求续考考生准确填写自己的档案号，不允许作为新考生报名；各市在上传报名信息前，必须进行档案校验和违纪库校验，并删除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人员报考信息方可

上传。五、考点设置与准考证办理考点原则上设在省会合肥市。考前1周，各市、各单位到省人事考试中心办理准考证。考生个人也可于9月6-7日到省人事考试中心，凭本人有效身份证领取准考证。六、培训和教材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培训和教材征订、发行工作，由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按照“考培分开”和“考生自愿”的原则负责组织实施。具体事项另行通知。七、考试费用根据国家发改委、财政部发改价格〔2005〕317号和财政厅、物价局皖价费〔2006〕240号文件规定，2007年注册安全工程师考试费客观题按每科68元收取、主观题按每科72元收取（均含上缴国家部分），各市按每科10元提留，余款于6月4日在办理报名手续时上缴省人事考试中心；在肥省直、中直单位全额上缴考试费用。八、其他事项应考时，考生须携带黑色钢笔、签字笔或圆珠笔、2B铅笔、橡皮、无声无存储编辑功能的普通函数计算器，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准考证进入考场，严禁将通讯工具带入考场座位。《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》科目为网络阅卷，考生答题前要认真阅读专用答题卡首页的答题注意事项，严格按照要求，使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，在规定的题号和位置上作答；其余科目均用2B铅笔作答。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场规则、监考人员守则，按省人事厅《安徽省人事考试工作规则》执行；对考试违纪、违规行为的处理，按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2004年人事部令第3号）执行。2007年下半年考试种类多、任务重，各市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严明纪律，严格把关，按规定及时、准确上报报名信息 and 材料，确保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

作的顺利进行。附件：1.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表 2.在肥省直、中直单位报名信息录入规定 3.2007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资格审查汇总表二 七年四月九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